

# 广州市培正中学学生午餐委托供应服务项目

## 自主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广州市培正中学

## 温馨提示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四、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五、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子包号与子包名称必须对应。
- 六、 如投标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七、 如投标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业绩等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八、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请提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九、 为了提高招标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招标公告》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人。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目 录

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 .....	1
第一部分 自主招标公告 .....	1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内容 .....	4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12
一、说 明 .....	13
二、招标文件 .....	13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	14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6
五、开标、评标及定标 .....	17
六、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	18
七、异议 .....	19
八、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19
九、适用法律、政策 .....	20
十、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	20
十一、评审表格 .....	21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	28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37
（一）自查与响应表 .....	40
（二）资格性及符合性证明文件 .....	44
（三）商务部分 .....	50
（四）技术部分 .....	54

---

## 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

本招标文件中对投标文件的否决性条款在此进行单列，招标文件的其他条款与该单列的否决性条款不一致的，以单列的否决性条款为准。如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中增加否决性条款的，招标人将重新单列完整的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并发给所有投标人。

否决性条款是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拒绝受理或者作无效标以及不合格标处理等否定投标文件效力的条款。

### 一、拒绝受理投标文件的情形：

1、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办理投标登记手续的；

2、投标人未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投标地点；

3、投标文件外封套上载明的投标人名称与报名、购买招标文件时登记的投标人名称不一致（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了工商更名登记手续及相关证书更名手续的除外）；

4、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不符合要求或因密封不严、标记不明而造成过早启封、失密等情况；

注：投标文件出现上述情形在开标会上被宣布为无效投标后，不再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亦不进入评标程序，该投标文件不予退回。

### 二、作无效投标的情形：

1、投标人不符合“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附表 1 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规定的标准及要求；

2、存在“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22、23、24 款中任何一种情形；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5、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

6、与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7、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

8、投标人不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或者其投标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注：属于违反上述 5、6 两款情形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

## 第一部分 自主招标公告

---

# 广州市培正中学学生午餐委托供应服务项目自主招标公告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州市培正中学学生午餐委托供应服务项目，招标人为广州市培正中学，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校内自主招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广州市培正中学学生午餐委托供应服务项目
2. 最高投标限价（元）：资格标，不设最高投标限价
3. 招标内容、规模：广州市培正中学学生午餐委托供应服务项目
4. 子包划分：本项目划分为1个子包。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2.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分公司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业绩等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1年07月08日至2021年07月14日每日上午9:00 时至12:00 时，下午14: 30 分至17: 3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广州宜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50号瑞兴大厦18楼）办理投标登记。

2. 投标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邮件登记（邮箱：[gzylzb@163.com](mailto:gzylzb@163.com)）。

3. 获取费用：免费。

4. 投标登记所需资料（为确保投标登记信息录入准确，投标登记时请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若法定代表人委托的，应同时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或其它组织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5.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采用纸质标流程，投标人需要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1年07月28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市培正中学（广州市越秀区培正路2号，美洲楼2楼红蓝会议室）。开标时间：2021年07月28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人发布的相关信息。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市培正中学网站（<https://www.pzms.com/>）和广州宜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gzylzbd1.com/>）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市培正中学网站上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市培正中学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州市培正中学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培正路2号

联 系 人：许老师

电 话：020-87781242 转 2020

平台名称：广州宜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50号瑞兴大厦18楼

联 系 人：刘工

电 话：020-83176899

邮 箱：[gzylzb@163.com](mailto:gzylzb@163.com)

广州市培正中学

2021年07月07日

---

##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内容

# 招标项目内容

## 一、总体要求

1. 标有“★”的条款为必须完全满足的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如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标有“▲”的条款为重要性要求，投标人如有“▲”的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的将被严重扣分。
3. 投标人在响应详细内容中必须列出具体内容，不可以照抄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进行响应。

## 二、项目概况

### 1、学校情况

广州市培正中学师生总人数约 3004 人，统计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止，在校午餐人数约 2400 人，在学校用餐人数以新学期实际统计人数为准。广州市培正中学学生午餐供采用**委托食堂供应服务**模式。目前，广州市培正中学共有二个校区，学生午餐需**委托食堂供应服务**。

### 2、服务期限

自 2021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止，共 3 年。学校与中标人签订的服务合同每年一签，学校每学期对中标人进行满意度考核，企业服务满意度连续两个学期低于 80%的，学校有权经“学生午餐供应服务工作管理小组”研究决定是否与中标人续签委托服务合同，由替补中标人接替服务工作，或重新招标。

### 3、保险

中标人应为学校每年购买“校园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不少于人民币 80 万元，手续办理等相关费用交纳均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 二、用餐标准及时间要求

### 1、用餐标准

1-1 中标人以供应大众餐饮为主，兼营小炒、特色风味小食，不得外购熟食，售卖主要采取一菜一价的供餐形式，原则上，学生用餐和教师用餐的供应品种要求同质、同量、同等价格。同时严格按照学校的规定时限供应。中标人不得对学校老师提供免费用餐作为优惠条件。

#### 1-2 午餐

1-2-1★供餐价格：12 元/餐（不少于两荤一素）。如需要上调餐费标准来改善学生饭菜质量的，须经“学生午餐供应服务工作管理小组”同意，并将拟定的餐费标准在校务公示栏进行公示。

1-2-2 午餐要求有鱼、肉、蛋、素菜等 20 种以上品种进行合理营养搭配，并根据季节变化，适当供应时令品种：以与学校签订的服务合同约定为准。

品种	品种数量（不少于）	份量（克/份）
大荤（纯肉类）	6	120
小荤（蔬菜搭配荤菜）	6	120
素菜	6	120
米饭	1	50

---

其它	与学校签订的服务合同约定为准
----	----------------

1-3 特困生在校免费午餐服务（在义务教育阶段期限内，即一年级到初三年级）

1-3-1 中标人需协助学校完成向特困家庭学生免费提供午餐的工作（特困家庭学生名单由学校提供），中标人应按名单，于特困家庭学生在校上课期间，按与其他学生同质量标准每日在午餐时段向其提供一份午餐，中标人应做好免费午餐的统计工作，每月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将书面统计情况报学校审核，凭学校审核结果依照越秀区《办理特困生在校免费午餐结算规范要求》办理结算。

1-4 举办活动期间供应服务

1-4-1 如学校在服务期内举办区、市级运动会等活动或举办中、高考的，中标人需提供活动举办期间的膳食供应服务。

1-5 早餐和晚餐

1-5-1 如学校有供应学生早餐或学生晚餐的需求，中标人必需配合学校做好食堂供应或集体配送服务工作。学生早餐或学生晚餐的价格由学校、家委与中标人商定。

## 2、用餐时间要求

2-1 供应膳食时间一般为每周星期一至星期五，星期六和星期日为部分学生用餐，寒假、暑假为毕业班提前上课的部分学生用餐，原则上法定节假日、寒假、暑假不需供餐。具体时间以学校每年的校历为准，学校有特殊安排的，按照学校安排执行；

2-2 每天开餐时间：按学校通知和作息时间表执行；

2-3 中标人必须遵守学校确定的用餐时间，保证饭菜足量、优质，做到品种多样，学生如有需要加白饭，应免费提供。确保师生的正常就餐，不得出现少餐、缺餐。

## 3、价格要求

午餐定价需严格按照招标人制定的价格执行，中标人如要调整价格，需与招标人、家委会充分协商，征得招标人、家委会同意后方可变动价格。每餐供应的品种、价格要向全体师生公开。

## 4、质量要求

中标人必须严格按《食品安全法》要求，通过正规渠道、可靠供应商、自己经营的蔬菜基地和批发市场等，采购优质原料（放心肉、无公害蔬菜、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罐装食用油和大米等），精心制作各种食品，注重色、香、味美，做到饭热菜香、新鲜可口足量、营养搭配科学合理。

## 5、用餐费用收取

通过微信或其他电子支付平台等方式，由用餐学生家长和老师直接向中标人支付。学校不负责代收代付。营养餐搭配标准应在微信或其他电子支付平台中显示。

## 三、服务要求

### （一）委托食堂供应服务要求

#### 1、服务范围

1-1 按学校需求供应早餐、午餐、晚餐。

1-2 服务对象：本校教职工、学生。

---

1-3 服务方式：接受监督、自主服务，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 2、设备设施要求

2-1 中标人在服务期内，服务对象为学校全体教职员和学生。为保证食堂正常运作，学校无偿提供食堂建筑主体供中标人使用，食堂现有属于学校的餐饮设施设备提供给中标人无偿使用。固定资产所有权归学校所有，中标人只拥有服务期内的使用权，服务期结束后（无论是自然终止还是因故中止），上述固定资产须立即无条件按清单移交学校。

2-2 中标人对食堂现有建筑主体不得变动其结构和使用性质。经学校批准同意后，中标人可根据食品药品监督等部门的要求对厨房、餐厅合理调整布局。对设施设备添置和更新，所需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服务合同到期自然终止后，其服务期间由中标人出资投入的不可移动的设施、设备归学校所有；可移动的设施、设备由中标人自行处置，学校没有接收该部分设施、设备和承担费用的义务。

2-3 食堂内的固定财产（厨房灶台、售菜台、抽油烟机、水池、供水、供电设备（含电线、开关、灯具、空调、餐桌椅电扇等设施）在上一个合同期满后，由学校统一交中标人使用，本项目合同期内的所有日常维护、维修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有损坏照价赔偿。

2-4 食堂的设备设施布置要合理，食品原料存放间、食品加工操作间、食堂出售场所和用餐场所相对独立，食堂要有餐饮具清洗消毒设备设施。

2-5 中标人服务所需其它设备由中标人自备。

2-6 食堂所有设备设施和场所（含室外楼梯和周边环境等）均属于管理范围。

2-7 中学学校提供食堂售饭系统卡机，第一张饭卡（IC卡）由中标人免费提供，中标人负责饭卡充值。

2-8★中标人须提供统一的符合食用级别的不锈钢餐具，防止因学生自带未经消毒的饭盒而造成食物中毒事故的发生，甲方原有餐具消毒设备不能满足餐具消毒要求的由乙方出资补充添置。（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3、卫生要求

3-1 中标人必须制定严格的餐饮卫生管理制度和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严格执行国家《食品安全法》及《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规范服务，卫生防疫、就餐环境必须达到省、市、区卫生、教育等职能部门制定的标准。

3-2 就餐环境要求良好，应保证食堂通风、干净卫生、地面无积水，有剩饭剩菜等垃圾处理设施，室内温度超过 26℃应开电风扇或空调等。

3-3 中标人按照国家有关餐具卫生管理要求，做好公共餐具清洗和消毒工作。

3-4★中标人须按照《关于全面实施食品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制度的通知》的要求实现学校餐饮服务食品安全量化分级达到 B 级以上（含 B 级）标准（如目前学校食堂卫生监督量化分级为 A 级标准的，中标人须满足其食品安全量化分级达到 A 级标准），该证的延续由中标人负责办理。（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5 中标人负责食堂服务窗口的管理，打扫食堂区域的卫生，并实行门前三包，所需清洁卫生易耗品、清洁消毒剂等均由中标人负责。

---

3-6 食堂的馊水、食材废料、纸皮等由中标人负责处理，学校有权要求其在指定时间和范围内将馊水（馊水回收人、单位必须有回收废油脂等相关资质并将资料交招标人备案）及废料运出，以保障厨房、餐厅整体环境卫生。餐厨垃圾的处理应符合广州市的有关规定，不得私自处理。

3-7 中标人必须对隔油池和抽油烟机定期进行清理和清洗（隔油池不少于每半月进行一次清理，抽油烟机不少于每年进行一次清洗），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 **4、安全要求**

4-1★中标人为学校食堂消防、治安第一责任人，必须做好防火、防盗等安全工作，必须服从学校及上级有关部门的监督和检查。因中标人的管理不善造成的师生意外伤害、承包场所发生的失窃和火灾及工伤等事故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负责，学校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和费用。（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2★中标人为食品卫生安全直接责任人，必须严格把好食品卫生安全关。中标人必须做好原材料农业残留测试、食品留样、进货索证等常规安全手续并做好存档资料工作。服务期间，因食堂食品安全造成的且经食品药品监督部门检查认定或卫生行政部门检验鉴定确认是中标人责任所引起的食品安全事故，造成学校被相关职能部门处罚的，由中标人承担相关责任和支付全部罚金及一切费用，学校不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和费用，且学校有权立即取消中标人的服务资格。（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5、水电燃气供应要求**

5-1 学校保证中标人正常服务期内的水、电、燃气（瓶装气除外）的供应。

5-2 中标人在餐饮服务区域内所消耗的水、电、燃气的费用按实用数计算，由中标人承担，向学校缴费；如人为损坏水、电、气表，造成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负；如因计量仪器本身原因造成水、电、气表出现故障和异常，应及时报修。未恢复正常使用前，其计量数据按前三个月使用的平均数收取水、电、燃气款。

#### **6、人员要求**

6-1 中标人自主进行餐饮服务管理，管理人员和食堂工作人员的配置由中标人自行安排。服务所需用工必须符合《劳动合同法》要求，与所聘的所有员工签订正式劳动合同，依法用工。如发生用工纠纷，由中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6-2 应有食品科学专业、餐饮管理专业的技术人员，有完善的食堂管理规章制度，食堂专职负责人应具有餐饮服务管理经验，熟悉食品卫生安全的有关法律法规，并经卫生知识培训考试合格。

6-3★投标人须配置至少一名在岗公共营养师或营养配餐员（提供政府职能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资格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打印的在本单位任职的社保证明或缴纳个税证明），加强对膳食营养搭配的监管。

6-4 中标人须针对每个食堂配置至少一名食品安全管理员。

6-5 工作人员必须经过体检合格，持有健康证、上岗证、身份证及卫生知识培训证并报学校备案。

6-6 中标人必须每年组织一次工作人员的体检，并持有健康体检合格证，合格证复印件交学校备案并公示。

---

6-7 工作人员要身份明确、品行端正、身体健康、服务态度诚恳、讲究公共和个人卫生，工作时间所有工作人员必须统一着装（帽子、围裙、衣服等）。所有工作人员工作期间必须严格食品药品监督部门制定的食堂工作规范要求。

6-8 工作人员要遵守法规及校规、校纪，要有良好的服务态度并自觉接受监督，不与师生发生争吵或冲突，如有违规者，学校有权追究中标人的责任。

6-9 工作人员由中标人自行管理，所有工作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福利待遇、人员培训、体检、丧残疾病等所有费用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学校不承担任何费用。

6-10 中标人要有计划对所有员工进行岗前培训以及各种技能、卫生、服务技巧的在岗培训，学习餐饮管理的各项法规，掌握《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学习公司、学校有关规章制度。所有员工要遵守法律法规和校纪校规，无不良习惯、刑事犯罪记录、传染病和精神病史，有良好的技能、技巧，有良好的服务态度和工作责任心。

## **7、其他要求**

7-1 中标人只可供应学生饭菜，未经学校同意的商品一律不能供应。

7-2 中标人不得将食堂私自转让或委托他人服务，更不能利用学校资产搞不法经营。一经发现学校有权取消其承包资格，并给予经济处罚或诉诸法律。

7-2 中标人必须严格执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学校的管理，并制订配套的内部管理制度。

7-4 中标人必须服从工商、税务、食品药品监督等部门或教育主管部门的管理要求，在服务期间所产生的一切费用一律由中标人负责缴纳。服务期间负责各种证照的年审，配合政府部门及学校对食品的卫生抽检，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中标人在服务期间不得擅自扩大服务范围，不得占用公共场所，否则招标人有权中止合同。

7-5 中标人提供的膳食要足量、优质、品种多样化、饭菜价格合理，学生如有需要加白饭，应免费提供。不得超过教育主管部门规定的最高限价，以适应不同经济状况和需求的师生就餐，不准出售变质、变味以及剩饭菜，学校膳食委员会定期在师生中调查饭菜的质量、数量、价格、卫生及服务情况，并将有关信息通知中标人，中标人应虚心听取意见，采取措施及时整改。

## **四、监督机制**

中标人服务活动应接受学校及上级主管部门、家长、市场监管等部门的监督检查，监督检查贯穿在中标人服务的全过程，包括以下项目：

1-1 中标人雇请的食堂工作人员的身体状况监督；中标人雇请的食堂工作人员必须经过体检合格，持有健康证、上岗证并进行公示。

1-2 采购原材料的质量监督：严格监控中标人进货渠道，如：粮油需使用来自持有质监部门核发的生产许可证且有 QS 标志的品牌；猪、牛肉需是来自肉联厂统一屠宰的盖有合格戳记的品牌；蔬菜的生产基地需是持有政府职能部门认可的经营单位；工厂化制造的原材料，包装物的文字说明：必须注明的内容有产品标准号或执行标准、产品标识登记备案号、食品标签认可号、制造商、产地、制造商地址、电话号码、网址、电子邮箱地址、成分、生产日期、有效期）

---

### 1-3 产品监督

1-3-1 就餐费用定价监督，就餐费用不得超出规定的限价，不得擅自提价，不得谋取暴利；

1-3-2 菜式品种的数量监督，要求每顿供应的菜式必须达到合同约定的数量，每周要定时公布下周食谱，合理营养搭配；

1-3-3 产品的质量监督，中标人所采购、制作、销售的食品质量要求必须符合国家的卫生、安全标准，并确保随时接受学校对食堂进货渠道和产品质量检查与监督。根据学校人数和经验积累，做到不留隔夜鲜活原料，不留隔夜餐制成品，禁止出售腐烂变质产品；

1-3-4 服务监督，各顿膳食供应必须遵守约定时间；

1-3-5★中标人应建立每日膳食材料公示制度：实行学校食堂《每周菜谱》及所含营养成分的公示制度，并要求在公示的《每周菜谱》上注明主要膳食材料的用量，如：米、肉、菜各多少斤等。通过增加学校食堂供应的透明度、扩大监督面的办法，有效监督中标人按照成本核算比例供应学生膳食，确保师生利益。

1-4 保障系统监督：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使用设备，定期维护保养；执行学校制定的消防及安全生产承包责任的规定，采取措施预防火灾，防盗、防毒。

1-5 结算的监督：监督服务过程中所涉及相关费用的结算。

## 五、考核机制

1、中标人应定期召开学生代表、教师代表、中标人管理人员座谈会，积极听取意见，及时改进；学校每月、全年对中标人的服务和管理情况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的结果、师生反映的情况，要求中标人进行相应的整改，考核的主要内容包括：

1-1 饭菜的质量、数量、品种；

1-2 服务态度和质量；

1-3 从业人员健康和卫生状况；

1-4 食堂和厨房等场所的卫生状况。

2、委托服务期限内，学校每年对中标人的服务工作进行考核和就餐师生进行满意度调查。考核得分达到 80 分以上（含 80 分）且师生满意度达到 80%以上视为达标，考核达标后，方能执行下一年的合同。

3、★中标人如有下列行为的，应承担其全部的经济和法律责任，校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3-1 营业执照或相关经营许可资格被吊销；

3-2 原材料或加工环节污染引起的消费者食物中毒；

3-3 政府职能部门检查不合格或受到行政处罚；

3-4 拒绝接受学校的监督检查；

3-5 对存在问题拒绝进行整改；

3-6 年度考核不达标。

## 六、退出机制

1、中标人按合同要求履行应尽义务，合同到期自然终止。在合同终止时已选定下一期服务单位且下一期仍为原服务单位的，重新签订服务合同，并按合同履行；下一期服务单位为其他单位的，中标人应做好

---

所有收尾工作并将所有固定资产移交学校，与下一期服务单位做好交接工作后退场。在合同终止时尚未选定下一期服务单位的，中标人须按照学校要求继续提供服务，直到选定下一期服务单位。

2、如出现中标人在合同期限内被取消服务资格的情形，由学校重新公开选择服务单位接替原服务单位工作。

### **七、过渡期工作交接要求**

1、考虑到本项目可能存在新旧服务企业的工作交接，为保证平稳过渡，保障师生用餐不受影响，中标人需在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与原服务企业做好工作交接。

2、中标人应与做原服务企业好交接的详细书面记录并经招标人确认。

### **八、履约保证金要求**

中标人须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递交金额为人民币壹拾万元（¥ 100000）的银行履约保函，逾期递交视为自动放弃服务资格资格，本合同终止，招标人将重新遴选其他服务企业。

---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 投标人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须知适用于本招标文件所述项目的招标。

#### 2. 定义

2.1 “招标人”是指：广州市培正中学。

2.2 “投标人”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投标的法人。

#### 2.3 合格的投标人

1)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详见《招标公告》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2.4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4.2 平台使用费

中标人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应向广州宜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交纳平台使用费。平台使用费**定额收费人民币 7000 元**。

1) 平台使用费以人民币支付。

2) 平台使用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转账支付。

3) 平台使用费不在报价中单列。

### 二、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 招标公告

2) 招标项目内容

3) 投标人须知

4) 合同书格式

5) 投标文件格式

6)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6.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潜在投标人收到澄清或者修改内容的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 7. 投标文件的语言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7.2 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招标采购单位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 9. 投标文件的编制

9.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分别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9.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9.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9.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0. 投标报价（如有）

10.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内容”中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表》（如有）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应内容，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10.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修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注：为方便唱标，投标人唱标信封中所附开标一览表必须为投标文件正本内容的复印件，如公开唱价与投标文件正本开标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公开唱价为准。**

#### 11. 备选方案

11.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 12. 联合体投标

12.1 除招标公告另有约定外，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招标文件提出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联合体各方应当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应当向招标人提交由所有联合体成员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相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1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3.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表》中所列要求。

13.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 14.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4.1 商务、技术部分：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内容”规定的内容作出全面的商务、技术响应，编制和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表（含实质性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表、一般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表）；
- 2) 商务、技术方案。

#### 15.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5.1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 16. 投标文件的数量、签署及盖章

- 16.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伍**份，其中正本**壹**份和副本**肆**份，另需提供投标文件电子文档（**WORD 版本及经加盖公章后的 PDF 版本**）各 **贰**份（每份完整电子文档存放 1 个介质，提供 2 个存放介质）。电子文档要求以 U 盘或光盘为介质，不留密码，无病毒，并注明公司名称，放置于投标文件正本中）。
- 16.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 16.3 **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要盖章（含公章或私章）、签名的，均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和盖章（含公章或私章），并要求在投标文件的封面和骑缝加盖公章；**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 16.4 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需联合体各方均盖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证明书由联合体各方出具外，投标文件其余部分需要签字或盖章之处由联合体主办方签字或盖章即可。
- 16.5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7.1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一份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字样。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密封包装，每套投标文件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 17.2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项目名称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唱标信封	
收件人名称：广州市培正中学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在_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之前不准启封（即投标截止时间）	

##### 18.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及有效期

- 18.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18.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单位。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结束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8.3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18.4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 五、开标、评标及定标

### 19. 开标

19.1 招标采购单位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由招标人主持，邀请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19.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人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采购单位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9.3 在开标时，未宣读的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19.4 开标过程由招标人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0. 评标

20.1 评标由招标采购单位依照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招标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招标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相关规定确定。

### 21.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经投标单位盖章和单位负责人签字；
- 2) 投标联合体没有提交共同投标协议；
- 3)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4)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5)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 6)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 7)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2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23. 如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废标：

- 1) 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最高投标限价，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4.1 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六、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5.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对通过初步审查的各投标人的商务及技术进行评审、比较，并量化打分，最后根据各项得分之和计算出通过初审投标人的综合评价得分。评标委员会将按各投标人综合评价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对所有通过初审的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商务技术、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相应的比重或权值等。

26. 评标步骤和评审标准

26.1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6.1.1 初步审查：分为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详见附表 1）

26.1.2 由评标委员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性及符合性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只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审查过程中，对审查被认定为不合格的，由招标采购单位及时告知投标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26.1.3 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分为商务评审和技术评审评审。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对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26.1.4 投标无效的认定按本须知 22、23 条款的规定执行。

26.2 商务、技术的评审

26.2.1 商务、技术评审：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通过初步审查的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各项商务、技术要求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详见附表 2、3），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商务、技术评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26.2.2 综合比较与评价。

商务及技术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商务评分	技术评分
权 重	40%	60%

分 值	40 分	60 分
-----	------	------

根据上述商务及技术综合评价的权重分配计算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并按得分从高到低排名。综合得分相同的优先排列顺序如下：1) 技术得分高者；2) 商务得分高者。综合评分相同，且商务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委会抽签决定。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 26.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优先排列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26.4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日。

### 26.5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采购单位将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招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并同时 will 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 26.6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递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递交、或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 七、异议

### 27. 异议

#### 27.1 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27.2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27.3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27.4 异议联系人：管小姐

电话：020-83176899；传真：020-83176263；邮箱：gzylzb@163.com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50 号瑞兴大厦 18 楼；邮编：510031

## 八、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28. 合同的订立

#### 28.1 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中标人订立书面合同。合同的标的、质量、履行期限条款和合同的价款、单价、比例条款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29. 合同的履行

#### 29.1 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

## 九、适用法律、政策

30. 招标人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 十、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3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州市培正中学所有。

## 十一、评审表格

附表 1：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b>资格性审查</b>					
1	投标人满足《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b>符合性审查</b>					
1	投标函(原件)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3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投标内容无明显偏离“用户需求书”的要求。			
4	投标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用户需求书“★”条款响应程度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其它	投标文件未附带招标人无法接受条件。			
7		未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结论					
不通过理由说明：					

注：1. 评委在表中填写“○（通过）”或“X（不通过）”，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 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投标人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投标人为不合格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步商务技术评审。

3. 对结论为“不通过”的投标，要说明原因。

附表 2：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单项 分值
1	投标人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p>投标人通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li> <li>2. 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li> <li>3.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li> <li>4. IOS45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li> <li>5. HACCP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认证；</li> <li>6. GB/T15496-2017 企业标准化管理体系认证；</li> <li>7. GB/T33129-2016 食品配送操作规程体系认证证书；</li> <li>8. GB/T35105-2017 生鲜农产品供应商服务规范体系认证证书。</li> </ol> <p>每证 2 分，共计 16 分。</p> <p>备注：投标时须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a href="http://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a>）查询截图。</p>	16
2	投标人履约能力认证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人符合“《商品经营服务质量管理规范》GB/T 16868-2009、《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27922-2011”标准，获得“售后服务质量测评证书”5A 级的得 3 分，4A 级的得 1.5 分，3A 级的得 1 分，2A 级及以下的得 0.5 分，没有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li> <li>2. 投标人符合“《质量管理体系要求》GB/T 19001-2016、《企业质量信用评价指标》GB/T31863-2015”标准，获得“履约能力达标测评证书”5A 级的得 3 分，4A 级的得 1.5 分，3A 级的得 1 分，2A 级及以下的得 0.5 分，没有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li> </ol> <p>备注：投标时须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和在中国信用评级网上公示平台官网（<a href="http://www.315zbp.com">http://www.315zbp.com</a>）查询截图。</p>	6
3	投保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购买的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含）或以上且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含）或以上，得 2 分；以下得 1 分；没有不得分。</li> <li>2. 购买的公众责任保险协议：协议保额≥2000 万的，得 2 分。</li> </ol>	4

		备注：投标时须提供有效的保险协议复印件，无或未按要求递交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4	同类型项目情况	<p>1. 投标人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签订时间为准）中小学同类型项目经验的，每提供一个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合同内容必须含食堂承包项目）；</p> <p>2. 投标人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经营的中小学食堂项目中，学校食堂被评为《餐饮服务食品安全量化分级管理 A 级单位》的，每提供一个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注：投标人需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网站公示截图；不提供不得分。</p> <p>3. 投标人正在经营的食堂项目中，获得《市级（或以上）食品安全示范学校食堂》称号的，每个得 2 分；获得《市级（或以上）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示范单位》称号的，每个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注：投标人需提供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网站公示截图；不提供不得分。</p>	14
合计			40

**注：**1. 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2.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附表 3：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单项 分值
1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	<p>拟派项目负责人（1名）综合素质具备以下要求：</p> <p>1、具有高级食品安全管理员证书（提供证件复印件和网络查询路径及截图）；</p> <p>2、具有高级健康管理师（提供证件复印件和网络查询路径及截图）；</p> <p>3、具有餐饮职业经理人证书（提供证件复印件和网络查询路径及截图）；</p> <p>4、具有食堂培训管理人员证书（提供证件复印件和网络查询路径及截图）；</p> <p>5、具有一级公共营养师（提供证件复印件和网络查询路径及截图）。</p> <p>以上每满足1项得1分，满分5分。</p> <p><b>备注：</b></p> <p>1、投标时须提供多名项目负责人的，不重复计分。</p> <p>2、除上述要求证明文件外，还须提供健康证复印件；须提供加盖社保基金管理部门印章的投标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复印件，须在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中清晰标注出拟投入的人员的姓名所在位置。以上所有材料均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齐全的，不得分。</p> <p>3. 以上证书均需提供网络截图及查询网址。</p>	5
2	投标人拟派驻专业人员情况	<p>投标人拟派驻专业人员（除项目负责人以外）具有以下专业资质的：</p> <p>1. 食品安全管理员 具有高级食品安全管理员证书每个得0.5分；本项评审满分3分。</p> <p>2. 中式厨师 具有一级技师级中式烹调师证书得1分；本项评审满分1分。</p> <p>3. 西式厨师 具有一级技师级西式烹调师证书得1分；本项评审满分1分。</p> <p>4. 中式面点师 具有一级技师级中式面点师证书得0.5分；本项评审满分0.5分。</p> <p>5. 西式面点师 具有一级技师级西式面点师证书得0.5分；本项评审满分0.5分。</p>	10

		<p>6. 健康管理师 具有高级健康管理师证书每个得 0.5 分；本项评审满分 1 分。</p> <p>7. 消防设施操作员 具有高级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每个得 0.5 分；本项评审满分 1 分。</p> <p>8. 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 具有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证书每个得 0.5 分；本项评审满分 0.5 分。</p> <p>9. 餐饮职业经理人 具有高级餐饮职业经理人证书每个得 0.5 分；本项评审满分 0.5 分。</p> <p>10. 营养配餐员 具有一级营养配餐员证书每个得 1 分；本项评审满分 1 分。</p> <p>备注：投标时须提供加盖社保基金管理部门印章的投标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复印件，须在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中清晰标注出拟投入的人员的姓名所在位置。<b>同一人有多个证书可重复计分。</b></p> <p>以上所有材料均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齐全的，不得分。</p> <p><b>以上证书均需提供网络截图及查询网址。</b></p>	
3	应对突发事件的措施	<p>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对突发事件的措施进行综合评价：</p> <p>1) 各项应急处置预案的操作性强、科学规范，得 6 分；</p> <p>2) 各项应急处置预案的操作性较强、较科学较规范，得 3 分；</p> <p>3) 各项应急处置预案的操作性不强、不科学不规范；得 1 分；</p> <p>4) 没有相关内容，不得分。</p> <p>2、投标人具有能为本项目提供应急供餐的拥有集体用餐配送资质的中央厨房（以《食品经营许可证》证载内容为准），且集体配送餐食品经营许可证核定的</p> <p>单班产能<math>\geq</math>16000 份得 4 分，</p> <p>10000<math>\leq</math>单班产能<math>&lt;</math>16000 份以下得 2 分，</p> <p>单班产能 10000 以下的得 1 分。</p> <p>备注：投标时须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p>	10
4	食材来源渠	1. 自有或租赁蔬菜基地情况“A”：	4

	道	<p>自有或租赁蔬菜基地：<math>A \geq 5000</math> 亩，得 2 分；</p> <p>自有或租赁蔬菜基地：<math>3000 \text{ 亩} \leq A &lt; 5000</math> 亩，得 1 分；</p> <p>自有或租赁蔬菜基地：<math>1000 \text{ 亩} \leq A &lt; 3000</math> 亩，得 0.5 分。</p> <p>2. 自有基地或合作供应商供应的蔬菜符合供港蔬菜条件的得 2 分。</p> <p>备注：投标时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p>	
5	原材料检测情况	<p>提供 2021 年 1 月以来任意连续两个月六大原材料（蔬菜、猪肉、鱼类、家禽类、大米、油）质量检验合格报告。</p> <p>质检报告送检单位必须为投标单位，六大原材料种类齐全得 6 分，每少一份质检报告扣 1 分，扣完为止。不提供不得分。</p> <p>备注：投标时须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证明，没有或不提供的不得分。</p>	6
6	食材质量安全控制管理方案	<p>根据投标人对食材采购、验收、储存等控制管理措施的科学性、操作性进行综合评价：</p> <p>1) 具体管理方案齐全、内容完整详细、合理可行得 5 分；</p> <p>2) 具体管理方案较齐全、内容较详细、较合理可行得 3 分；</p> <p>3) 具体管理方案不齐全、内容不完整，得 1 分；</p> <p>4) 没有相关内容，不得分。</p>	5
7	对本项目的理解和经营方案	<p>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的理解情况和提供的经营方案进行综合评价：</p> <p>1) 理解清晰、方案齐全、内容完整详细、合理可行得 7 分；</p> <p>2) 理解较清晰、方案较齐全、内容较详细、较合理可行得 3 分；</p> <p>3) 理解不清晰、方案不齐全、内容不完整，得 1 分；</p> <p>4) 没有相关内容，不得分。</p>	7
8	运营管理制度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管理制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食品安全管理管理制度、卫生检查及奖惩制度管理、操作规范制度等）进行综合评价：</p> <p>1) 运营管理制度规范、齐全、内容完整详细、合理可行得 6 分；</p> <p>2) 运营管理制度较规范、较齐全、内容较详细、较合理可行得 3 分；</p> <p>3) 运营管理制度不规范、不齐全、内容不完整、合理性一般得 1 分；</p> <p>4) 没有相关内容，不得分。</p>	6
9	处理投诉措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处理投诉措施和响应时间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	7

施和响应时 间方案	理质量投诉、价格投诉和安全投诉的措施和响应时间等) 进行综合评价: 1) 措施和响应时间方案齐全、内容完整详细、合理可行得 7 分; 2) 措施和响应时间方案较齐全、内容较详细、较合理可行得 3 分; 3) 措施和响应时间方案不齐全、内容不完整、合理性一般得 1 分; 4) 没有相关内容, 不得分。	
合计		60

**注:** 1. 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进行打分, 并统计总分。

2.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 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 该项评分为零分。

---

##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 合 同 书

## （服务类）

项目名称：广州市培正中学学生午餐  
委托供应服务项目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偏离实质性条款。

---

# 广州市越秀区教育局局属学校食堂承包服务合同

## (2021 年版)

甲方：广州市培正中学

乙方：

法定代表人：张志红

法定代表人：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培正路 2 号

地址：

甲方就其学生午餐的供应委托乙方供餐，且乙方确认具备提供该供餐服务的资格和能力，甲乙双方依据中国法律规定，经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供餐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1. 服务内容

1.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必须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各项义务；

1.2 甲方提供给乙方承包甲方食堂；

1.3 乙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条件和时间向甲方师生提供膳食服务。

### 2. 承包服务期限

合同有效期为    年，自 2021 年    月    日至 2022 年    月    日止。服务期共 3 年。服务合同每年一签。

### 3. 供餐规格

3.1 乙方需按照以下价格向甲方提供 早/午/晚餐：早餐餐费标准为元/人/份、午餐餐费标准为壹拾贰元/人/份、晚餐餐费标准为元/人/份。如需要上调餐费标准来改善学生饭菜质量的，须经家委会及校务监督委员会同意，并将拟定的餐费标准在校务公示栏进行公示。

### 3. 2 菜品组合标准：

午餐：【1 大荤+1 小荤+ 1 蔬菜 1 +饭】/份（菜品可供挑选）

3. 3 供餐时间：按学校通知和作息时间表执行，结算按具体实发数为准。

###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甲方应向乙方无偿提供食堂建筑主体及食堂现有餐饮设施设备，以便乙方能良好地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4.2 为配合乙方的正常供餐，甲方应将用餐人员的数量告知乙方。甲方每学期的第一个月向乙方提供特困家庭学生名单，并对乙方每月统计的特困家庭学生就餐人数、天数及金额进行审核。

4.3 提供水、电、燃气接口供乙方使用。

4.4 甲方有权并应当维护食堂的治安和就餐期间的秩序，乙方应积极配合；

---

4.5 甲方有权对乙方承包服务过程中的食物价格、食物品种、安全、卫生、消防等各个环节进行监督和抽查，并提出限期整改意见，乙方应无条件服从并作出书面回复；对甲方认为不适合的工作人员向乙方提出更换要求，乙方应无条件服从；

4.6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进行满意度调查和年度考核，考核不达标，不再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4.7 对乙方在承包服务期间或因本承包事项及为取得服务资格等各个环节中出现的违法、违规、违纪现象，甲方有权监督、调查和向纪检和司法部门举报，一经查实，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并向乙方追索一切损失。

##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在甲方通知的时间接收甲方提供的学校食堂及现有设备设施；

5.2 乙方应合法、合规服务，自负盈亏，自担风险，并按时足额缴纳各种服务过程中产生的税、费；

5.3 乙方必须做到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开餐。

5.4 乙方妥善使用、合理维护甲方提供的设备设施，如在承包期间损坏，乙方应负责修复、更换或赔偿；

5.5 乙方承包期间，学校食堂如发生食物中毒、消防安全等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乙方应承担所有责任和后果；

5.6 乙方应协助甲方完成向特困家庭学生免费提供午餐的工作，并按《办理特困生在校免费午餐结算规范要求》办理结算。

### 5.7 乙方人员配备：

5.7.1 乙方自主进行餐饮服务管理，管理人员和食堂工作人员的配置由乙方自行安排。服务所需用工必须符合《劳动合同法》要求，与所聘的所有员工签订正式劳动合同，依法用工。如发生劳动纠纷，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5.7.2 乙方应有食品科学专业或餐饮管理专业的技术人员，有完善的食堂管理规章制度，食堂专职负责人应具有餐饮服务管理经验，熟悉食品卫生安全的有关法律法规，并经卫生知识培训考试合格。

5.7.3 乙方须配置至少 1 名在岗公共营养师或营养配餐员，加强对膳食营养搭配的监管。

5.7.4 乙方须针对承包的甲方食堂配置至少 1 名食品安全管理员。

5.7.5 乙方工作人员必须经过体检合格，持有健康证、上岗证、身份证及卫生知识培训证并报甲方备案。

5.7.6 乙方必须每年组织一次工作人员的体检，并持有健康体检合格证，合格证复印件交甲方备案并公示。

---

5.7.7 乙方工作人员要身份明确、品行端正、身体健康、服务态度诚恳、讲究公共和个人卫生，工作时间所有工作人员必须统一着装（帽子、围裙、衣服等）。所有工作人员工作期间必须严格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制定的食堂工作规范要求。

5.7.8 乙方工作人员要遵守法规及校规、校纪，要有良好的服务态度并自觉接受监督，不与师生发生争吵或冲突，如有违规者，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

5.7.9 乙方工作人员由乙方自行管理，所有工作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福利待遇、人员培训、体检、丧残疾病等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5.7.10 乙方要有计划对所有员工进行岗前培训以及各种技能、卫生、服务技巧等在岗培训，学习餐饮管理的各项法规，掌握《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学习公司、甲方有关规章制度。所有员工要遵守法律法规和校纪校规，无不良习惯、刑事犯罪记录、传染病和精神病史，有良好的技能、技巧，有良好的服务态度和工作责任心。

#### 5.8 设备设施要求

5.8.1 乙方只拥有服务期内的使用权，服务期结束后（无论是自然终止还是因故终止），固定资产须立即无条件按清单移交甲方。

5.8.2 乙方对食堂现有建筑主体不得变动其结构和使用性质。经学校甲方批准同意后，乙方可根据市场监督务、食品卫生等部门的要求对厨房、餐厅合理调整布局。对设施设备添置和更新，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服合同到期自然终止后，其服务期间由乙方出资投入的不可移动的设施、设备归甲方所有；可移动的设施、设备由乙方自行处置，甲方没有接收该部分设施、设备和承担费用的义务。

5.8.3 食堂内的固定财产（厨房灶台、售菜台、抽油烟机、水池、供水、供电设备（含电线、开关、灯具、餐桌椅电扇等设施）在上一个合同期满后，在甲乙双方共同确认能正常使用后，由学校统一交乙方使用，本项目合同期内的所有日常维护、维修费用由乙方负责，如有损坏照价赔偿。

5.8.4 乙方对食堂的设备设施布置要合理，食品原料存放间、食品加工操作间、食堂出售场所和用餐场所相对独立，食堂要有餐饮具清洗消毒设备设施。

5.8.5 乙方服务所需其它设备由乙方自备。

5.8.6 食堂所有设备设施和场所（含室外楼梯和周边环境等）均属于乙方管理范围。

5.8.7 中学学校提供食堂售饭系统卡机，第一张饭卡（IC卡）由乙方免费提供，乙方负责饭卡充值和收费。小学（部分中学年级）采取定额定餐形式，由乙方送餐到课室（具体根据学校情况而定）。

5.8.8 乙方须提供统一的符合食用级别的不锈钢餐具，防止因学生自带未经消毒

的饭盒而造成食物中毒事故的发生，甲方原有餐具消毒设备不能满足餐具消毒要求的，由乙方出资补充添置。

#### 5.9 卫生要求

5.9.1 乙方必须制定严格的餐饮卫生管理制度和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严格执行国家《食品安全法》及《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规范服务，卫生防疫、就餐环境必须达到省、市、区市场监管、教育等职能部门制定的标准。

5.9.2 乙方应保持就餐环境要求良好，应保证食堂通风、干净卫生、地面无积水，有剩饭剩菜等垃圾处理设施，室内温度超过 26℃应开电风扇或空调等。

5.9.3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餐具卫生管理要求，做好公共餐具清洗和消毒工作。

5.9.4 乙方应按照《关于全面实施食品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制度的通知》的要求实现甲方餐饮服务食品安全量化分级达到 B 级以上（含 B 级）标准（如目前学校食堂食品安全量化为 A 级标准的，乙方须满足其食品安全量化分级达到 A 级标准），该证的延续由乙方负责办理。

5.9.5 乙方负责食堂服务窗口的管理，打扫食堂区域的卫生，并实行门前三包，所需清洁卫生易耗品、清洁消毒剂等均由乙方负责。

5.9.6 食堂的泔水、食材废料、纸皮等由乙方负责处理，甲方有权要求其在指定时间和范围内将泔水（泔水回收人、单位必须有回收废油脂等相关资质并将资料交甲方备案）及废料运出，以保障厨房、餐厅整体环境卫生。餐厨垃圾的处理应符合广州市的有关规定，不得私自处理。

5.9.7 乙方必须对隔油池和抽油烟机定期进行清理和清洗（隔油池不少于每半月进行一次清理，抽油烟机不少于每年进行一次清洗），费用由乙方负责。

#### 5.10 安全要求

5.10.1 乙方为学校食堂消防、治安第一责任人，必须做好防火、防盗等安全工作，必须服从甲方及上级有关部门的监督和检查。因乙方的管理不善造成的师生人身、财产损失、服务场所发生的失窃和火灾及工伤等事故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和费用。

5.10.2 乙方为食品安全直接责任人，必须严格把好食品卫生安全关。乙方必须做好原材料农业残留测试、食品留样（乙方承诺所制作的食品符合市场监管部门的要求，并对每天提供的主要食品留样 48 小时）、进货索证等常规安全手续并做好存档资料工作。服务期间，因食堂食品安全造成的且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检查认定或卫生行政部门检验鉴定确认是乙方责任所引起的食品安全事故，造成甲方被相关职能部门处罚的，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和支付全部罚金及一切费用，甲方不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和

---

费用，且甲方有权立即取消乙方的服务资格，解除本合同。

5.11 水电燃气供应要求：

5.11.1 甲方保证乙方正常服务期内的水、电、燃气（瓶装气除外）的供应。

5.11.2 乙方在餐饮服务区域内所消耗的水、电、燃气的费用按实用数计算，由乙方承担，向甲方缴费；如人为损坏水、电、气表，造成的后果由乙方自负；如因计量仪器本身原因造成水、电、气表出现故障和异常，应及时报修。未恢复正常使用前，其计量数据按前三个月使用的平均数收取水、电、燃气款。

5.12 检查监督

5.12.1 乙方应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甲方指定的各项规章制度，随时接受甲方及甲方上级部门的监督、检查，对甲方提出的整改或更换人员的要求应无条件服从，并将解决方案书面提交甲方；

5.12.2 乙方将专门指派 1 名员工担任现场服务主管，负责送餐服务现场的监督和协调工作，以及与甲方日常联络的工作。

5.12.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承包服务的学校食堂转包、分包给第三方。

6. 付款

6.1 用餐费用由乙方通过微信或其他电子支付平台直接向甲方师生按实际用餐数量收取；

6.2 乙方承担因提供本合同约定的送餐服务而产生的应缴税费。

7. 合同终止

7.1 在合同期间，如遇广州市教育局出台关于学校食堂管理的相关政策文件或甲方上级主管部门下发关于调整学校食堂管理工作的相关通知，甲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应予以配合并不追究提前终止本合同而产生的任何责任。

7.2 如果一方有下述情况发生，另一方可以立即书面通知对方终止或解除本合同：

7.2.1 一方成为解散、清算、破产程序的主体；或者该方的债权人接管其经营，或者一方的相当大一部分的财产或资产被政府、法院扣押、查封或没收从而实质性影响其履行本合同的能力的。

7.2.2 乙方如有下列行为的，应承担其全部的经济和法律责任，甲方校方有权终止或解除本合同：

7.2.2.1 营业执照或相关经营许可资格被吊销；

7.2.2.2 原材料污染或加工环节引起的消费者食物中毒；

7.2.2.3 政府职能部门检查不合格或受到行政处罚；

7.2.2.4 拒绝接受学校的监督检查；

---

7.2.2.5 对存在问题拒绝进行整改；

7.2.2.6 年度考核不达标。

7.2.2.7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任一义务。

7.3 如果甲乙任何一方单方提前解除本合同，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一个月期满合同自动终止；且双方无须为此承担违约责任。

7.4 合同终止前，乙方须与甲方及其委托的下一期服务单位做好过渡期交接工作，确保学校师生的正常用餐。

## 8. 履约保证金

乙方须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递交金额为人民币壹拾万元 (¥ 100000 ) 的银行履约保函，逾期递交视为自动放弃服务资格资格，本合同终止，甲方将重新遴选其他服务企业。

## 9. 违约责任

9.1 乙方配餐质量下降，品种单调，引致甲方人员就餐满意投诉的，乙方须立即整改，整改直至甲方相关负责人满意为止。

9.2 由于乙方过失或责任而发生集体食物中毒等重大责任事故或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任一义务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 10. 不可抗力

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无法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时，可以解除此合同，但应急时通知对方以减少其损失。

## 11. 争辩、争议解决方式

11.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具有等同于或高于本合同的效力。

11.2 甲、乙双方就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1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各自单位公章后生效。

(以下空白)

---

甲方（盖章）广州市培正中学

授权代表人：

联系电话：

日期：20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人：

联系电话：

日期：20 年 月 日

---

##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 投标文件

- 一、 自查与响应表
- 二、 资格性及符合性证明文件
- 三、 商务部分
- 四、 技术部分

注：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 唱标信封另单独分装，按以下顺序装订：

- 2.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复印件；
- 2.2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投标文件

##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广州市培正中学学生午餐委托供应服务项目

投标人名称：\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一) 自查与响应表

### 1.1 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b>资格性自查表</b>				
1	投标人满足《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b>符合性自查表</b>				
1	投标函(原件)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投标内容无明显偏离“用户需求书”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投标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5	用户需求书“★”条款响应程度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6	其它	投标文件未附带招标人无法接受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7		未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在对应的□“√”。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1.2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分项	评审内容或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投标人应根据商务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并可根据项目评审表内容做适当调整。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1.3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如有）

序号	招标要求 实质性条款（“★”号条款）	实际投标/响应情况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10				见投标文件（）页
11				见投标文件（）页
12				见投标文件（）页
13				见投标文件（）页
14				见投标文件（）页
15				见投标文件（）页
...				见投标文件（）页

注：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所有实质性条款（“★”号条款）内容进行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负偏离。

2. 投标人响应招标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4 “▲”重要条款响应一览表（如有）

序号	招标要求 “▲”重要条款	实际投标/响应情况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10				见投标文件（）页
11				见投标文件（）页
12				见投标文件（）页
13				见投标文件（）页
14				见投标文件（）页
15				见投标文件（）页
...				见投标文件（）页

注：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所有“▲”号重要条款内容进行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负偏离。

2. 投标人响应招标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 （二）资格性及符合性证明文件

### 2.1 投标函

致：广州市培正中学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广州市培正中学学生午餐委托供应服务项目）招标服务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投标文件一式伍份，其中正本壹份和副本肆份，另需提供投标文件电子文档（WORD版本及经加盖公章后的PDF版本）各贰份（每份完整电子文档存放1个介质，提供2个存放介质）。

1. 自查与响应表；
2. 资格性及符合性证明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我方为本次投标所提交的所有证明其合格的资格文件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2. 我方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于广州市培正中学（招标人）。
3. 我方在参加本次投标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及参与招标投标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活动及涉嫌违规行为，并没有因而被有关部门警告或处分的记录。
4. 我方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5. 我方同意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90日。如果我方的中标，投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验收之日。
6.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修改（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7.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8.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9. 完全理解招标人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优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10. 如果我方未对招标文件要求作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11.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投标及中标资格，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

(注：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 \_\_\_\_\_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日期： \_\_\_\_\_

---

##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州市培正中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也可以采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格式。

2、联合体投标的，本证明书由联合体各方出具。



---

## 2.4 资格性及符合性证明文件

请投标人按照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的要求及顺序制作资格性及符合性证明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
3. ……

---

## 2.5 非串通投标声明函

### 非串通投标声明函

致广州市培正中学：

我司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广州市培正中学学生午餐委托供应服务项目，我司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相关招标活动的情形。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如下行为：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三) 商务部分

#### 3.1 投标人综合概况

##### (1)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sup>2</sup>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sup>2</sup>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收入总额	利润总额(万	净利润(万	资产负债率
		(万元)	(万元)	元)	元)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服务商务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经营项目等。

3)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实施内容	签订合同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根据评审表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 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 技术人员						
	...					

注：根据评审表内容提供人员的相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4)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2 按商务评审表的其他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2 一般性商务条款响应表（除“★”和“▲”号条款以外的其他商务条款）

序号	一般性商务条款内容	是否响应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9			
10			
...			

注：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一般性商务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四）技术部分

### 4.1 一般性技术条款响应表（除“★”和“▲”号条款以外的其他技术条款）

序号	招标技术要求	实际投标/响应情况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9				
10				
...				

说明：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一般性技术要求内容的全部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磋商要求。

2. 投标人响应招标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 4.2 专业人员的时间计划表

【说明】就本项目所派团队各人员的进驻时间、工作明细时间、工作量等进行安排。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4.3 主要设备一览表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出厂日期	设备原值
1				
2				
3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4.4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保修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 4.5 组织实施方案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和顺序，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实施方案。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评委会可视为投标人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处理。组织实施方案的内容应包括：

- 1) 对项目的理解（项目概述、目标、服务范围、甲方的义务及配合条件）
- 2) 针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方案
- 3) 进度计划和保证项目完成的具体措施
- 4) 项目整体验收计划
- 5)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它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4.6 按技术评审表的其他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